



第 8 期
2016年3月

一本让您看了后忍不住提笔写新闻的通讯

手拉手

通联通讯



中国政府采购报
主办

目录

手拉手

- 卷首语 / 1
- 政采舆情 / 2
- 2016年1-2月各地用稿统计 / 4
- 当期通讯员获奖作品 / 5
- 通讯员风采录 / 6
- 经验交流 / 8
- 优秀作品欣赏 / 10
- 中国新闻奖作品赏析 / 12
- 主要工作及重要选题通报 / 14
- 咬文嚼字 / 15
- 推荐 / 16



第 8 期
2016年3月

总 编 辑：齐玄江
副 总 编 辑：范春荣
柳 青
责 任 编 辑：冯 艺
袁瑞娟
美 术 编 辑：李建维



官方微信 欢迎扫描关注



卷首语

让“政采”早日跃上光荣榜

去年12月底召开的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及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表彰会上，北京市密云县财政局农业科等74个单位获“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王启亮等65名同志获“全国财政系统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万建国等49名同志获“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荣誉称号。

财政部部长楼继伟在表彰会上表示，财政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这些成绩的取得与财政、会计战线广大干部职工的锐意进取、辛勤工作密不可分。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就是其中的优秀代表。”

看到这消息，我迫不及待找到获表彰的名单，一个个认真查找起来，我是想找到有政采领域获表彰的单位或个人，以便派出记者采访。结果却令我失望，一行行找下去，没有发现一个政采单位或个人获表彰，再找一遍，还是没有！

难道是我们政采领域真的就没有可以获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回答肯定是否定的。我加入政采领域虽然时间不长，在与广大政采干部的接触中，

发现他们大多都很敬业，有创新精神，而且很辛苦，常加班加点，政采工作取得了喜人的成绩。有的为政采事业奋斗了十几年，默默奉献着。

财政部国库司司长刘祝余在全国政府采购工作会议上转述了两个从政采干部那里听来的“段子”：一个是“孤独站在这舞台，就是听不到掌声响起来”；一个是“辛辛苦苦十几年，一夜回到解放前”。这两个段子反映了广大政采干部对“付出而不为人知”那种失望的心情。他们是多么希望能“听见一次掌声响起来”，尤其是在全国财政系统表彰这个舞台上。

毫无疑问，被表彰是一种认可，是一项荣誉，但是，没被表彰也不等于不先进。作为广大政采干部要不气馁，不抱怨，发扬优点，克服缺点，要向被表彰的优秀代表学习，学习他们信念坚定、讲规守纪、清正廉洁的政治品质，学习他们爱岗敬业、赤诚为民、无私奉献的思想境界，学习他们锐意进取、积极改革、开拓创新的担当精神，学习他们扎根基层、艰苦奋斗、求真务实的优良作风。

另一方面，也要大力宣传政采领

域的先进人物、先进事迹，讲好政采的精彩故事。这方面，本报作为我国政府采购工作宣传主阵地，当仁不让要承担起这个职责。因此，我在这里提出要求，本报的每一位编辑、记者都要把写好政采先进人物，讲好政采精彩故事作为一项主要业务抓好、落实好。由于本报编辑、记者人手不足，很难全面了解采访到政采领域的精彩故事，因此也希望本报广大通讯员加入这个行列中来，因为你们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只要留心留意，就会发现你们的身旁有不少先进人物，且时时都发生着值得书写的精彩故事。希望你们能拿起笔来写，我们一定留足版面刊发采用。如没有时间，也可把线索提供给我们，我们派编辑记者深入一线采访。

总之，我们希望能与广大的政采干部一起，与广大读者一起，与广大的通讯员一起，写好政采人物，讲好政采故事，使一大批政采领域的优秀典型脱颖而出。到那时，政采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就会跃上全国的光荣榜，他们会在全国先进的这个舞台上听到热烈的掌声。

《中国政府采购报》总编辑

★国务院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加速
部际联席会议获批

国务院办公厅发函，同意建立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制度。根据安排，该联席会议制度主要职责为，在国务院领导下，研究和协调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加强对《整合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作方案》及其配套措施贯彻落实情况的评估和监督；指导各省级人民政府开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工作；审议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和年度工作总结，完成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2016年1月12日1版)

★国务院

政府要优先采购可追溯产品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部署加快推进全国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意见》强调，政府采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可追溯产品。探索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建立追溯体系云服务平台，为广大中小微企业提供信息化追溯管理云服务。

(2016年1月15日1版)

★国务院

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企业
参与政府采购将受限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提出，要建立健全企业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加强对企业失信行为的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对拖欠工资的失信企业，由有关部门在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等方面依法依规予以限制，使失信企业在全国范围内“一处违法、处处受限”，提高企业失信违法成本。

(2016年1月22日1版)

★国务院

鼓励运用 PPP 模式
支持供养服务机构建设

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指出，鼓励、引导、支持社会力量通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慈善捐赠以及提供志愿服务等方式，为特困人员提供服务和帮扶，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的良好氛围。

(2016年2月19日1版)

★财政部

明确 PPP 项目“游戏规则”

财政部发布《PPP 物有所值评价指引（试行）》、《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通知》2 个文件推动 PPP 建设。《指引》明确了物有所值评价的前置程序和必备材料以及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的具体评价内容，提供了各行业项目测评时的重要依据。

(2016年1月5日1版)

★财政部

首次启动的全国联动大检
查结果公布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认定行政许可取消后，财政部首次开展的全国联动代理机构检查圆满“落幕”。日前，财政部率先公布“2015 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中央本级处理处罚结果：处理 18 家，并对其中 10 家进行处罚，有两家代理机构被亮“红牌”，将“禁赛”一年。

(2016年1月5日1版)

★重庆

为供应商建诚信档案

重庆市财政局印发《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实行注册登记制度，凡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均可通过重庆市政府采购网登记加入“重庆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016年1月12日1版)

★北京

今年将购买 500 项社会服务

2016 年使用市级社会建设专项资金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申报从本月 11 日启动。日前，北京社会建设网发布了申报指南。2016 年，北京市将面向北京地区各级各类社会组织购买 500 个服务项目，内容涵盖了社会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社区便民服务、社会治理服务、社会建设决策咨询服务共 5 大类 30 个方向。与往年相比，今年特别提出将鼓励治理“大城市病”、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项目。

(2016年1月12日1版)

★广东

规范政采评审专家抽取

广东省财政厅印发通知，明确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省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启用加密抽取，并对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工作进行规范。根据通知，广东省财政厅对评审专家的抽取、名单解密、身份核对等做了明确规定。

(2016年1月15日1版)

★海南

借新目录强化信息公开

海南省财政厅公布《关于印发海南省 2016-2017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与往年相比，新目录对品目作出了微调，并提高了货物、服务类项目的采购限额标准和公开招标数额标准。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就公开政府采购信息、加强内控建设等工作提出新要求。

(2016年1月19日1版)

★内蒙古

政采改革借新目录“亮剑”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印发《2016-2017 年自治区本级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限额标准和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本次拟定的新目录共分为四部分，第一部分为集中采购目录，包含通用类项目、涉及社会公共利益及保障民生的重大项目、专用采购项目，第二部分为分散采购限额标准，第三部分为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第四部分是对目

录执行提出的严格要求。

(2016年1月22日1版)

★河南

财政监督对政采实行随机抽查

河南省财政厅近日发布《河南省财政厅推进财政监督检查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规定今后将在政府采购等行政检查事项中实施随机抽查。其中，对代理机构和协议供货商的随机抽查比例分别为不低于10%和20%。

(2016年1月22日1版)

★浙江

细化会议定点管理规则

浙江省财政厅出台《浙江省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实施细则》，细化明确了全省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的相关规定。制度约束方面，《细则》规定，各级党政机关举办的会议，除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方式，以及在本单位、本系统内部场所举办外，应当在会议定点场所召开。

(2016年1月22日1版)

★河南

设立PPP开发性基金

目前河南省已初步建立PPP模式政策框架和制度体系，编制PPP项目资格预审文件等示范文本，并建立项目库等资料库，已入库项目达625个，总投资达7346亿元。河南省还设立了规模50亿元的PPP开发性基金，支持鼓励PPP模式推广运用，目前河南省首批推介项目已有55个项目，总投资1202亿元落地实施。

(2016年1月26日1版)

★山东

全面规范做到“一个环节都不漏”

山东省财政厅、省民政厅和省工商管理局近日联合印发《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对购买主体、承接主体、购买内容、预算管理、购买程序和承接主体确定方式、合同管理、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监督管理等各方面做了全面规定。

(2016年1月29日1版)

★天津

绩效评价“一把尺”

优者获奖劣者被罚

天津市财政局出台《天津市市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其中规定，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的，承接主体不得参加下一年度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竞标；弄虚作假、冒领财政资金的承接主体将被列入黑名单，3年内不得参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2016年1月29日1版)

★新疆

确定今年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试点

政府购买服务今年将在新疆更大范围内推广。近日，自治区财政厅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明确2016年在8个地州市开展试点，并且要求试点地州市要确立相应数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2016年1月29日1版)

★陕西

为变更采购方式管理立新规

陕西省财政厅对省级预算单位变更政府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做出新规定，要求采购人变更采购方式要先进行内部会商，同时，允许部分项目实行一揽子方式变更申请。

(2016年1月29日1版)

★江苏

完善“网上商城”管理服务采购人

江苏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召开了完善省级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工作会，针对省级政府采购定点电商在商品管理、售后服务、数据推送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江苏省财政厅要求相关电商在1月底前完成优化完善，同时要明确专人负责，确保网上商城工作不断完善、有效运行，为采购人提供更好服务。

(2016年2月2日1版)

★宁夏

政府采购项目报名“零门槛”

宁夏财政厅近日联合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印发了《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报名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络报名或者现场报名两种方式，不论通过哪种报名方式，都统一按照要求只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身份证明等即可完成报名。取消了代理机构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报名审核的环节，简化了供应商报名流程。

(2016年2月2日1版)

★浙江

实行采购计划和文件双备案

自2月1日起，浙江省财政厅对省本级政府采购计划、采购文件等政府采购审核审批事项实行备案管理，采购计划和采购文件等由采购单位或部门自行编报、终审或上传，并由电子化系统自动备案。省财政厅将监管侧重点转向事中和事后。

(2016年2月16日1版)

★上海

建“无形平台”

整合公共资源交易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整合建立本市统一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实施方案》。根据《方案》，上海市将采取“互联网+”方式，通过建立统一的电子化“无形平台”，整合各类公共资源交易。

(2016年2月19日1版)

★福建

事前审批做减法 事后监管做加法

福建省财政厅近日发布通知，从简化程序、明确责任、加强检查三方面入手，强化对省直单位政府采购的监管，对政府采购的事前审批做“减法”，事后监管做“加法”，以进一步加强省直单位政府采购监管工作。

(2016年2月25日1版)

编者按:

《中国政府采购报》自 2015 年以来，一直致力于建立全国的通讯员系统，力求覆盖到县级，目标是将来每个县都会发展至少一个通讯员。目前，与我们建立联系并登记在册的通讯员已达 1300 人，来自中央单位、各省市的通讯员向我报积极投稿。《手拉手》通联通讯从 2015 年 6 月创刊以来评选出的通讯员优秀稿件共 67 篇，其中向 27 位通讯员颁发寄送通讯员获奖证书。新的一年，期待各位通讯员更加踊跃投稿，支持我们的工作，我们将以负责任的态度处理好每篇来稿。

2016 年 1-2 月，共刊发各地稿件 171 篇，排名前五位的省份分别为：江苏、山东、浙江、广东及江西。

1-2 月各地刊登稿件排名

序号	省份	发稿量	排名	采购公告刊登量
1	江苏	22	1	5
2	山东	16	2	
3	浙江	11	3	20
4	广东	9	4	28
5	江西	8	5	19
6	河南	8		
7	福建	8		
8	云南	7	6	2
9	四川	7		
10	广西	7		
11	上海	6	7	4
12	山西	6		
13	湖南	6		
14	湖北	6		
15	河北	6		
16	安徽	6		12
17	贵州	5	8	
18	重庆	4	9	
19	陕西	4		
20	天津	3	10	4
21	宁夏	3		
22	内蒙古	3		
23	辽宁	2	11	5
24	黑龙江	2		
25	新疆	2		
26	吉林	1	12	55
27	海南	1		
28	甘肃	1		
29	北京	1		
发稿量总计		171		



本期优秀稿件

1. 《深圳新年将电商采购当成“主力军”》
作者：赖凌翔 邵洁莹（2016年1月5日2版）
2. 《天津：代理机构增一倍 监管脚步不落伍》
作者：曲明 任建宇（2016年1月15日1版）
3. 《洛阳市：多项数据彰显改革力度》
作者：陈文妹（2016年1月19日2版）
4. 《趟过政府购买服务改革“深水区”》
作者：崔建才（2016年1月19日3版）
5. 《创新绝不能凌驾在法律之上——对一起将项目分包招标并“创新”中标方式采购活动的解析》
作者：吴正新（2016年1月22日3版）
6. 《奇事：一跤竟“摔掉”了投标资格》
作者：杨勇（2016年1月29日3版）
7. 《将恶意低价遏制在摇篮中》
作者：臧鹏（2016年2月5日3版）
8. 《一年“骑”掉7000余吨二氧化碳》
作者：奚建刚（2016年2月22日2版）



通讯员获奖作品

- 一等奖：**《一年“骑”掉7000余吨二氧化碳》
- 二等奖：**《创新绝不能凌驾在法律之上——对一起将项目分包招标并“创新”中标方式采购活动的解析》
- 三等奖：**《奇事：一跤竟“摔掉”了投标资格》

（获奖证书随后寄出）

· 总编点评 ·

借数字分析也能写出吸引人的新闻

前段时间，我随一个调研团访问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相关部门，学习借鉴他们的政府采购工作经验。期间虽然业务繁忙，却总忘不了从《中国政府采购报》的公众微信号了解本报刊发的一些主要新闻。有条新闻的标题一下子吸引了我，那就是《一年“骑”掉7000余吨二氧化碳》。

堵车是现代大多数城市的通病，澳大利亚、新西兰人口很少，但他们的城市在上下班时照样堵车，只不过堵车的程度比我们小一些。在长长的车龙中很少看到有骑车上下班的。我国许多城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推行自行车租赁服务，以此缓解堵车和鼓励绿色出行。关于这方面的报道也不时见诸报端，但大多停留在“理念创新”层面，实际执行的如何，取得了何种效果，却鲜见这样的新闻。

而这篇新闻展示出的一组数据颇让人震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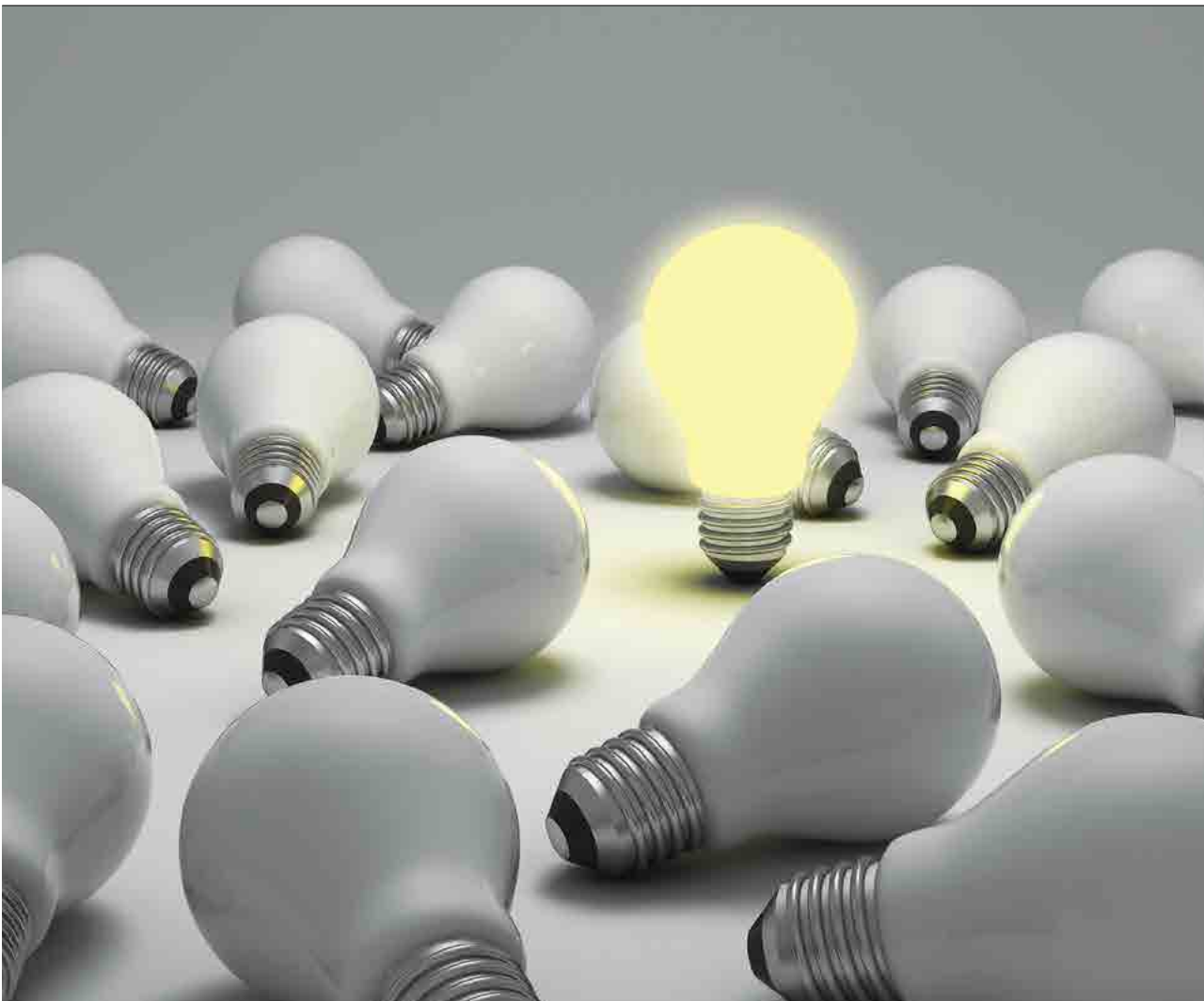
2015年，江苏省常熟市公共自行车日均借还40734次，年累计借还1486.8万次，年累计使用时间198.2万小时，按每次出行坐公共汽车1元来计算，则相当于为市民节省出行费用1486.8万元；按每小时16公里计算，全年累计骑行公里3170.13万公里，按每100公里消耗汽油10升计算，则相当于节省汽油317.01万升。按节省1升汽油=减排2.3kg二氧化碳=减排0.627kg碳来计算，年累计为常熟市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7290吨、

减少碳排放1980余吨。

我们常说，写新闻要鲜活，要有吸引人的故事。由于数字枯燥无味，甚至有一种论调：数字是新闻的毒药。一般情况下，写新闻不写事实，不写故事，只是堆砌一堆数字，定是枯燥无味的，很难吸引人阅读。但也不可否认，我们在网上和微信上读到的一些新闻——尤其是财经新闻，少不了数字，数字已经成了新闻传播中不可或缺的要害了。这就出现了一个问题，在当今这个注重大数据的时代，我们的新闻写作也要改革创新，除了按传统新闻写作的要求，写好人物、讲好故事外，用好数据，分析数据，用数据说话也成了当今写好新闻的又一途径。当然，必须强调的是，我们用数据，决不是堆砌数据，而是要进行分析，搞清数据背后的真正含义。同时，将数据分析与写好人物、讲好故事结合起来，这样才能写出更有说服力的鲜活的新闻作品。

这篇新闻应该说在某种程度上体现了上面的要求，因此，本期《手拉手》将其评为一等奖。

本期评出的二等奖《创新绝不能凌驾在法律之上——对一起将项目分包招标并“创新”中标方式采购活动的解析》（作者：吴正新，2016年1月22日3版）和三等奖《奇事：一跤竟“摔掉”了投标资格》（作者：杨勇，2016年1月29日3版）两篇，在政府采购实际操作方面也有一定的代表性，值得一读。



善于发现政采新闻中的亮点

■ 卢清建

政府采购是政府工程，也是民心工程。

不知何时，政府采购被贴上了“质差、价高、速度慢”的标签，且责任矛头直指管理部门。

管理部门担首责，毋庸置疑。但是，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也是责任主体之一，如果某一环节出了问题，同样影响采购工作。例如：有些单位年初编了采购预算，年底才实施采购，明显影响了采购进度。广西财政部门曾经做过调研分析，整个政府采购过程在采购人、财政部门、代理机构及供应商耗时比例各为：51%、8%、10%、31%。然而，出现问题后，采购人或者社会公众却无视自己的问题，一味指责政府采购监督管

理部门。

如何面对采购人和社会公众的误解和压力，这是绝大多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共同面临的问题。

那么如何面对这些问题。从财政新闻宣传角度来看，我们除了完善制度，改进工作方法和管理方式外，还得抢占舆论至高点，掌握话语权，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因此，每次政府采购处提出宣传计划时，我都毫不犹豫地表示支持。

这次也一样，愉快地选了个综合题目。得益于这几年在新闻宣传岗位上学习、锻炼，本人受益匪浅，其中一点就是对新闻“亮点”的理解。

以往写稿时，自己总是偏爱“好看的数据”、“好听的故事”，后来发现，一些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思辨性综合性稿子在财政系统内更受同志们喜

欢和肯定，谓之“锦上添花固然美，雪中送炭尤为佳”。我自己把这类稿子归类为新闻“亮点”。

至于此类综合稿子如何组织，我自己的理解是，在遵守客观原则前提下，把某几个相互关联的事例或者工作放在一起，来说明或者解决一个问题，达到给业内或者社会读者以借鉴及参考的目的。在《前进路上巧解难题——广西政府采购改革纪实》这篇报道，就是按照以上几点去构思、收集素材和着笔的。

这几年，广西在政府采购工作宣传方面，得到了中国政府采购报社的强力支持，我们建立了顺畅的信息沟通渠道和良好的合作关系，每年报社派出记者、编辑帮助广西采写了大量新闻报道，指导通讯员培训工作，在此也表示深深地谢意。



◆ 卢清建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

从财政新闻宣传角度来看，我们除了完善制度，改进工作方法和管理工作方式外，还得抢占舆论至高点，掌握话语权，加大宣传工作力度。

◆ 冯艺

“

“为政采人说话，让政采人说话，说政采人的话”。《中国政府采购报》总编辑齐玄江在《手拉手》创刊词中做出了承诺，也道出了这份刊物创立的初衷。繁忙是新闻人的标签之一，而我们用一个团队来做《手拉手》，这是一家媒体的用心和坚持。不为别的，只为能让更多政采人找到一点归宿感。



手拉手 一起讲述政采人自己的故事

■ 冯艺

从事政府采购新闻报道工作将近6年时间。不止一人问过我：做了几年记者，有什么收获？独自一人时，我也不止一次地想过这个问题，答案最终却很简单：认识了很多政采人。

政采人是谁？他们身在不同行业却做着同样一份工作，他们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主角儿”。他们是深夜还在加班只为拟出合理采购需求的采购单位普通工作人员；也是那些日日苦思如何让政府采购在“三公”原则下践行出一条阳光大道的政策制定者；还是评标现场运用专业知识作出评判的专家学者……

我与同事闲时聊天，大家都感觉，政府采购新闻好写，但是政府采购背后的故事难写。因为政府采购工作细究起来实在复杂、细碎。而接触过的政采人不论是刚入职的新人，还是从事政采工作几十年的老将，谈起政府采购总有道不完的苦水。有时想想还挺有意思，他们聊天时偶有抱怨，但转身工作起来还是一如既往的认真。我想，这就是政采人身上的特质，而他们缺的也许只是对这份事业的归宿感。前

几年我写过一篇关于采购人职业化的话题文章，采访时，谈到归宿感这个词时多数采访对象都表示讲到了他们的心坎上，他们也想要一个和政采老友一起聊天讲故事的家园。

“为政采人说话，让政采人说话，说政采人的话”。《中国政府采购报》总编辑齐玄江在《手拉手》创刊词中做出了承诺，也道出了这份刊物创立的初衷。繁忙是新闻人的标签之一，而我们用一个团队来做《手拉手》，这是一家媒体的用心和坚持。不为别的，只为能让更多政采人找到一点归宿感。

自去年6月创刊以来，《手拉手》共精选了百余条政采舆情，登记了984篇通讯员来稿，评选出67篇通讯员优秀稿件，向27位通讯员颁发寄送获奖证书。在册登记的通讯员队伍已有1300人。

这期间，在《手拉手》中，来自不同省市，不同行业的政采人讲述着他们与政府采购的故事。

湖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的曹长阳讲述了自己如何从一名“菜鸟”通讯员成为如今的优秀通讯员。曾任广东省湛江市采购中心副主任的肖益民，在《手拉手》中分享了一次自己在一次政府采购背“黑锅”事件后，开始思考政府采购为何总被误

解，从而提起笔杆写文章，让大家真正了解政府采购。四川省财政厅政府采购处的吴正新从法院系统转入采购战线工作，在尝遍政府采购苦与酸后，坚定要做好采购宣传工作，一心想让政府采购阴影少一些阳光多一些。还有从不喜欢“八股腔”的政采宣传报道，追求实事求是、淡化宣传痕迹的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处孙志刚。

《手拉手》里政采人的故事有很多，这样的故事也还在继续……

“做媒体是个苦差事，政府采购行业也很繁杂，《中国政府采购报》做的就是这样一种工作，一篇篇报道和评论本身并不起眼，但是随着时间累积而起，一份份报纸背后折射的便是社会的沧桑巨变，浓缩的是政府采购事业的与时俱进，承载着的是政府采购从业者的深深思考。”这是新华社通讯社办公厅政府采购处臧鹏在给《手拉手》的来稿中写到的一段话，这让我第一次感受到我们与读者之间有了真正的“交心”。这不仅是对我们报纸的理解与肯定，更是鼓励与期望。希望有更多的通讯员加入到我们的队伍中来，我们也将更加有信心通过《手拉手》通联通讯与大家一起讲述好政采人自己的故事。

快播的辩词再精彩，也不配赢得掌声

这两天，刷爆微信朋友圈的莫过于快播案庭审了。

1月7日、8日，快播涉黄案在北京海淀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面对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的指控，技术出身的快播CEO王欣在法庭上展现出非凡的辩论技巧，将公诉人提起的控罪一一否认。从法庭辩论中看，被告方快播团队成员和辩护律师们的发挥可以说得上精彩，一句“做技术不可耻”也在网上激起蜂拥转发，甚至还有人把辩词编成段子传播，鼓掌叫好的声音不绝于耳。

谁也不会想到，2016年中国互联网开年第一案竟是这样的开局。目前，快播案正在审理过程中，是

否违法犯罪，如何定罪量刑，都应交由法庭来裁决，在法律范围讨论。被告人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是公民的权利，律师的辩护也是法律赋予的权利和职责。可问题是，在庭审现场公诉人的表现也许真的不够好，但不能因为辩论精彩就混淆了是非黑白，也不能因为转发的人多就占据某种“道义”高地。

事实是什么呢？无论是在快播被调查的阶段，还是庭审前后，有不少网民承认通过快播获取淫秽视频这个事实，认为尽管有很多播放软件可用，但选择快播就是因为它“无法替代”的作用。快播在几年中，因侵权等原因多次被处罚。当然，在审判中这些

能否作为证据采用，是法律需要解决的问题。而在道理上需要厘清的一点是，面对这些，如果仅靠几句“精彩”辩词就说“快播不黄”，岂不是掩耳盗铃？面对这些，如果不加谴责反而视而不见甚至同情，岂不是咄咄怪事？

法律禁止的行为难道仅仅因为“愿打愿挨”，就可以合法化吗？正如王欣所说，做技术不可耻，但技术背后的人应该有是非，分对错。我们都应该尊重快播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的权利，不过有句话也应该明白：违法不违法，不看谁更伶牙俐齿，快播的辩护不配赢得掌声。

（李建广）

（《人民日报》1月9日）

无论快播是否有罪 要为“狡辩的权利”鼓掌

新华社北京1月9日新媒体专电（记者白靖利、高洁）庄严的法庭，激烈的辩论。通过先进的直播手段，让关注“快播一案”的公众得以见证案件审理的全过程。随之而来的“汹涌”讨论，更让我们感受到了公众积极构建法治、追求公平正义的热情。

必须肯定的是，庭审直播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了法治的精神，体现了公检法敢于直面挑战的担当。对关注此案的公众来说，这也是一堂生动的“普法课”。直播将庭审放置于公众的显微镜下，先进的传播手段，让公众见证了法庭辩论的魅力，也体现了我国

司法改革的进步。

同样要看到的是，作为法治的“重要气质”，庭审辩论为我们展示了什么叫法治的程序价值。法治的精神告诉我们，正方和反方同样值得尊重。正是因为存在“黑色是白色”的反驳，证明黑色是黑色才更有意义。

真理越辩越明。无论是公众的反应，还是基于辩论本身的意义，辩护方的充分准备依然值得“喝彩”。有了他们在每个环节上的较真，在每个细节上的“挑刺”，事件的本来面目才变得更加清晰。就算快播有罪，也不能剥夺他们为自己辩护的权利，就

算你相信快播有罪，也要为这个团队精彩的辩词报以掌声。暂且不论快播是否有罪，尊重程序、尊重辩护，这才是法治。

在这起案件中，我们同样要看到直播的“重要气质”。先进的传播手段，让聚光灯下履职的代表不能怠职。直播正逐渐成为惯例，对于基层公诉人而言，应当直面挑战，充分准备。正因为要尊重对方“说话的权利”，哪怕是“狡辩的权利”，所以才更要认真履职。

“奉法者强则国强”，这才是迈向法治进步、最终形成有利于社会进步和个人自由的法律制度的坚实脚步。

点评

“鼓掌”？“不鼓掌”？

——评论的求新

2016年1月7、8两日，北京海淀区人民法院对“快播”一案进行了审理并通过直播，让社会直接了解了庭审全过程。随后公众在自媒体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对此，“官媒”也不甘落后纷纷发声。于是就有了人民日报1月9日的“快播的辩词再精彩，也不配赢得掌声”（以下简称“不鼓掌”），新华社1月10日的“无论快播是否有罪，要对‘狡辩的权利’鼓掌”（以下简称“鼓掌”）。

那么，我们该为哪篇评论鼓掌？

新闻评论贵在求新。

新闻评论求新，首先立意起点要高。

对快播庭审及直播，“不鼓掌”一文尽管也认为：“被告人在法庭上为自己辩护是公民的权利，律师的辩护也是法律赋予的权利和职责”，但是该文始终纠结在快播团队的具体发言及社会对庭审反应的“对错”上。该评论的起点始于作者内心对案件的已有评价，把本应由法官承担的职责揽到了自己的身上，其意已被“成见”所缚。

“鼓掌”一文则不然，没有去抓法庭里辩论的细枝末节，而是旗帜鲜明地对庭审直播的举措意义给予了肯定：庭审及直播“很大程度上体现了法治精神，体现了公检法敢于直面的担当……也体现了我国司法改革的进步”，“法治的精神告诉我们，正方和反方同样值得

尊重”。这篇评论既依托事实，又跳到事实之外，以法治的公平正义立论，意非一般。

新闻评论求新，其次开掘要深。

“不鼓掌”一文由于只在庭审控辩双方发言中打转，已无法深耕细作。文中一忽儿说“庭审现场公诉人员的表现也许真的不够好”，一忽儿说“如果仅靠几句‘精彩’辩词就说‘快播不黄’岂不是掩耳盗铃？”作者的断语，不仅否定了其前述肯定的公民权利，似乎还落入了违规的嫌疑。早在1985年3月中央政法委和中央宣传部就要求：“对于正在侦查、起诉或审理的案件……不得利用新闻报道制造对司法机关施加压力的舆论”，即在那期间媒体不得对案件的是非发表倾向性意见。为保证司法公正，法治国家一般多有类似规定。

而“鼓掌”一文却能步步深入，围绕“司法改革的进步”进而阐述庭审辩论“法治的程序价值”，“尊重程序、尊重辩护，这才是法治”，和庭审直播的“重要气质”，一气呵成犹如剥笋，给出了“鼓掌”的理由，直解题意，水到渠成。

新闻评论求新，关键是要与时俱进，大处着眼，顺势而为。在全国全面推进法治建设的情势下，哪篇评论会赢得掌声呢？不言而喻。

（五灵）



苏尼特牧民：赶着羊群上天猫

12月18日上午9时正，随着天猫商城鼠标点击，拥有地理标志认证和溯源认证的内蒙古苏尼特左旗羊肉，创造了在48小时之内摆上全国各地消费者餐桌的奇迹。

世世代代逐水草而居、祖祖辈辈在草原天然牧场放牧的苏尼特左旗赛汗戈壁苏木乌日根呼格吉乐嘎查牧民道·巴特尔，坐在自家电脑前时刻关注着开业情况。当他了解到，消费者当天就在北京火锅店品尝到他家牧场苏尼特羊新鲜肉时，他兴奋不已地对记者说：“我们家羊肉营养丰富、口感柔滑、无膻味、味美多汁，一定会受到首都人民青睐。”

羊肉销路越广，卖得越多，牧民的收入就越高，牧民都知道这个理儿。在网上买卖东西，道·巴特尔以前只是听说。他没想到，这么好的

事儿竟然和牧民及他们的苏尼特羊肉扯上关系。“天猫商城销售的苏尼特羊肉产品，必须具备地理标志认证和溯源认证，两者缺一不可。”参与推进网络销售平台建设的苏尼特左旗财政局副局长陈晓刚说。

今年春天，在苏尼特左旗，有15万只小羊羔出生1个多月就被打上了耳标，有了可追溯身份证，约占苏尼特左旗羊总出栏数的五分之一。羊戴上耳标，其产品就拥有了溯源认证。“品名：手工肉馅；重量：2.5kg；养殖户：格·孟克；品种：苏尼特羊；地理标志：锡林郭勒盟苏尼特左旗；水质：河流2条，大小湖泊1363个，其中淡水湖672个；饲草种类：饲用植物671种……”在满都拉肉食品有限公司，记者拿起一袋冷冻饺子馅，用手机扫描一下二维码，产品的信息

便一览无余。

独特的地理环境，赋予了苏尼特羊肉“肉中人参”的美誉。“全国羊肉看内蒙古，内蒙古羊肉看锡盟，锡盟羊肉数苏尼特。”在苏尼特左旗，每个牧民对自己的羊肉都有这样的自信。道·巴特尔说：“咱们苏尼特羊是幸福的，从小就有了身份证，每天在辽阔的草原上散步。它们的身价也比普通羊高。”打了耳标的苏尼特羊肉，在品种、产地等各方面都有了保障，企业收购时每公斤比市场价高出2元。今年，道·巴特尔卖了400只羔羊，在羊肉价格整体下跌的形势下，他却得到了不少补偿。他说：“一只羊能多卖二三十块钱，这样过冬的草料钱就基本解决了。”

目前，该旗已与顺丰速运公司达成合作协议，天猫商城销售的羊肉



产品，在苏尼特左旗、锡林浩特、呼和浩特、北京、上海、成都等地区实现同城配送，外地48小时内到货。

12月18日上午9点，苏尼特羊肉在天猫商城的“放心食品专营店”刚一亮相，就引起不少网民关注，截

至当天17点，点击量达到1800多人次。
(乌日吐那斯图 赵双喜)
(《内蒙古日报》2014年12月22日)

点评

这篇报道获得了第二十五届中国新闻奖二等奖。该作品标题醒目，主题突出，结构严谨，语言流畅，阐述到位，事实数据权威，具有很高的新闻感染力、传播力、公信力和影响力。

此报道在内蒙古日报蒙文报、中国蒙古语新闻网、内蒙古日报蒙文报微博微信、内蒙古蒙语手机报和内蒙古日报蒙文报客户端上发表之后，引起社会各界强烈反响，受到一致好评。此新闻报道对当地政府的工

作、企业的经营、牧民的养畜积极性，都起到了很大促进作用，并对有效遏止羊肉价格走低的势头起到了有力的舆论引导。许多客户主动与该旗有关方面联系货源，牧民的牲畜出栏数和收入都有了大幅度的提高。党报记者用激情务实的一线报道，为草原和吉祥喝彩，为守望相助的祖国北疆风景抒怀。

这是党报蒙文版两位记者在“走转改”中，深入牧区发现此新闻线索，

连夜赶到地处中蒙边境的苏尼特左旗，采访旗领导、有关部门、企业和牧户。亲眼目睹了新闻事实的发生，并拿到权威数据，写下了这一鲜活的、具有重要价值的新闻作品。该作品及时报道了世代在草原上生活的牧民，在政府指导下，转变观念，积极转变经营方式，采用耳标和二维码可溯源认证和显示地理标志，运用网络功能，让全国消费者认可并放心食用无污染苏尼特草原羊肉新闻。



《一次难忘的政采经历》

征文启事

走过了春和秋，走过了风和雨，我们走在阳光的路上。多少年来，在政府采购这个洒满阳光的事业中，无数政采人和着心血和汗水、伴着欢笑和泪花儿，在播撒阳光的同时，也收获着一次次难忘的感动。阳光副刊为此特开辟“一次难忘的政采经历”栏目，诚邀每一位政采人拿起笔来，记录下在您的工作中最让您难以忘怀的一件事情、一段经历，以小见大，展现我们政采人的努力与付出，让更多的人理解、支持我们的事业。

体裁：散文。字数：2000字以内。

电子邮箱：cgbygfk@126.com

欢迎大家踊跃投稿

【咬文嚼字】**常见别字辨析（一）****粹：精萃 / 精粹**

【病例】这本诗歌选本，集中了当代抒情短诗的精萃，值得向年轻人推荐。

【诊断】音同义混致误。

【辨析】“精萃”应为“精粹”。“粹”和“萃”读音均为 cuì。“粹”是形声字，米字旁是它的形符，意思是没有杂质的、品质优良的大米，由此引申出精华的意思。所以，它可以和同义的“精”构成“精粹”一词。“萃”也是形声字，草字头

是它的形符，本义是草丛生的样子，由此引申为动词，义为聚集，如荟萃、集萃、萃聚。聚集在一起，自然就成了一个整体，由此又可用作名词，指群、类。成语有“出类拔萃”，这里的“萃”和“类”都是指相同或相似的人物、事物的集合体。无论是动词还是名词，“萃”都没有精华的意思，广告中经常见到的“精萃”组合，完全是拉郎配。

发：美發廳 / 美髮廳

【病例】新开的商城边又有了一家美发厅，一到晚上，繁体字书写的“美發廳”三字闪闪发光。

【诊断】繁简误认致误。

【辨析】“美發廳”应为“美髮廳”。“美髮”，简化字的规范写法应是“美发”。“发”对应的是两个繁体字：一个是“發”，一个是“髮”。“發”，音

fā，本义为射箭，故其字从弓，如“百發百中”；引申指发射，如“弹无虚發”。“髮”，音 fà，本义为头发，故其字从“髟（音 biāo，长发飘舞的样子）”，如苏东坡的“早生华发（髮）”。“美髮廳”误为“美發廳”，显然是没有弄清楚“发”和“發”“髮”不同的对应关系。

雌：信口齿黄 / 信口雌黄

【病例】明明卖的是过期食品，还信口齿黄，说营养价值没有改变。

【诊断】音近致误。

【辨析】“信口齿黄”应为“信口雌黄”。“雌”，音 cí。“雌黄”为橙黄色的矿物，可作褪色剂用。古人抄书、校书有了差错，常用雌黄涂改。据《晋书·王衍

传》，王衍字夷甫，此人能言，发现有说得不妥当的，立即加以修正，“时号口中雌黄”。可见这本是一个中性词。后来则成了贬义词，所谓“信口雌黄”，就是说话不顾事实，不负责任，信口乱说。“齿”，音 chǐ。“齿黄”的字面意义是牙齿发黄，这和乱说没有必然联系。

（本文刊于《咬文嚼字》2015年第一期）

★ 重要选题通报

1、财政部日前公布2016年政府采购工作要点，您所在的地方是否按此部署了今年的工作，请将贵地今年工作重点告诉我们。

2、两会召开，十三五规划也将正式出炉，您所在的地方对十三五期间的政府采购工作有何安排？如何落实十三五规划？

3、近年来，各级政府采购部门积极落实“互联网+”行动计划，大力发展政府采购电子化卖场。欢迎来稿谈谈贵地在试点电商采购中遇到的困惑以及解决之道。

4、公车改革后，您所在单位的公务出行是如何解决的？车改过程中又有什么新情况和问题？

5、公众对环保的认知和关注度越来越高，在政府采购领域，环境类项目采购也逐渐增多。与其他项目比，环境类项目更复杂，与民生关联更密切。如何做好环境类项目采购，将是我们接下来的关注重点。

编者按：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榜样是旗帜，代表着方向；榜样是资源，凝聚着力量。《手拉手》从本期开始，会陆续将身边的榜样推荐给读者，一同认识政府采购创新制度、实战精英、年度人物、精品项目等优秀典范。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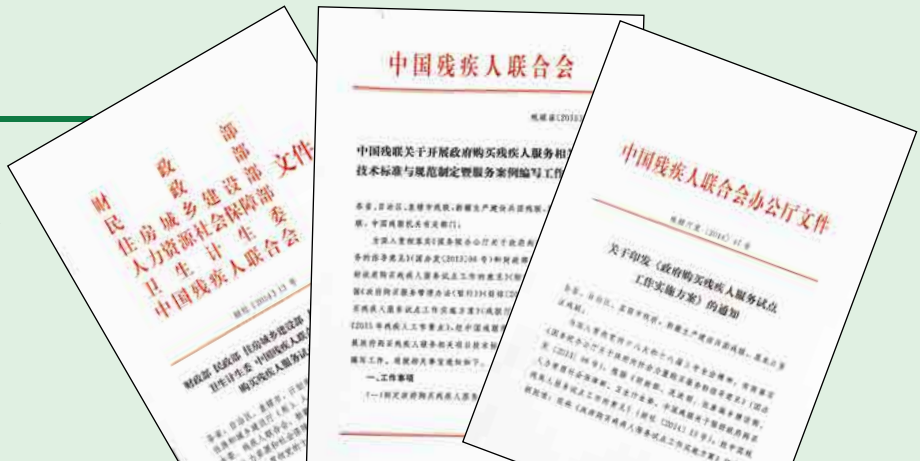
“ 解难题、办实事、谋福祉，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用心灵的烛火为残疾人照亮未来。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是思路创新，也是方法创新，更是机制创新。心系残疾人，真情驻人间。

制度建立

2014年，中国残联积极协调财政部、民政部等部门，全力推动财政部、中国残联等6部门联合出台《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的意见》，这是第一个以国务院部门名义联合出台的行业性政府购买服务试点意见。这一举措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也体现了部门联动共同抓好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的特殊关注。

为便于各地开展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中国残联及时制定印发了《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试点工作的时间节点、任务目标、程序方法、实施内容、基本原则和工作要求。

2015年4月，中国残联启动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相关项目技术标准与规范制定和服务案例编写工作。下发《中国残联关于开展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相关项目技术标准与规范制定暨服务案例编写工作的通知》。



/ 推荐 /

地方实践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和《财政部、民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卫生计生委、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的意见》颁布以来，各地残联积极推动政府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的政策文件。据统计，北京、天津、河北、内蒙、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重庆、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28个省（市、区）制定并颁布实施了78个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政策文件。逐步建立财政部门与职能部门支持、残联组织推动、社会广泛参与的试点工作机制。



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

中国残联专题报道

首页 >> 地方实践

- 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相关项目标准与规范制定工作进展顺利 2015-09-01
- 北京市2015年定向购买残疾人服务项目情况 2015-07-22
- 如何利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购买残疾人服务 2015-06-28
- 山东试点政府为残疾人购买服务 潍坊临沂先行 2015-04-08
- 北京市购买社会力量兴办残疾人服务机构（组织）服务暂行办法 2015-04-06
- 江苏省宿迁完成政府购买残疾人托养服务采购 2015-04-06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荣获
“2015年中国政府采购制度创新奖”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党组书记、理事长鲁勇接受本报采访

政府购买：让残疾人享受更优服务

——访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党组书记、理事长鲁勇

■ 本报记者 冯华

“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是一种双向选择，是外力和市场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残疾人可以享受到更优的服务，残联也可以更好地履行职能。”

日前，中国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鲁勇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就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相关问题接受了采访。

鲁勇表示，中国残联一直积极推动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试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残疾人可以享受到更优的服务，残联也可以更好地履行职能。

鲁勇指出，政府购买服务是残疾人服务的重要方式，也是残疾人服务社会化、专业化的重要途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可以引入社会力量，提高残疾人服务的效率和质量。

鲁勇还提到，中国残联将进一步加强与政府部门的沟通与合作，推动政府购买残疾人服务工作的深入开展。同时，也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对残疾人服务的关注度。

联系人：袁瑞娟 冯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甲 54 号
《中国政府采购报》
邮编：100161
电话：010-63812489、63803027
邮箱：caigougaojian@163.com
《手拉手》政采交流群：QQ（463129951）
微信号（shou_lashou）

